

浙江省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预算定额 (2018版)

交底培训

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总说明

《浙江省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以下简称本定额）是根据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关于组织编制〈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版）〉的通知》（建建发〔2017〕166号）要求，由省建筑工程造价管理总站组织编制。

本定额编制按照《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版）编制工作方案》要求，坚持市场在工程造价确定中起决定性作用的改革目标，坚持适度超前、开拓创新的基本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总体要求，以贯彻实施《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2013）及《仿古建筑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5-2013）为编制工作主线，以紧跟形势、紧贴市场、紧扣服务为编制方向，在《浙江省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10版）》的基础上，结合现行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施工安全操作规程，通过对我省实际工程的测算、分析，编制完成本定额。

一、编制概况

本定额编制组由省市造价管理机构、建设学院、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造价咨询机构等19位专业人员和2位资深专家顾问组成。编制组在编制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及编制工作专家组的指导下，根据《关于组织编制〈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版）〉的通知》（建建发〔2017〕166号）要求，制定编制方案和编制实施计划，并根据专家组会议纪要意见开展具体的编制工作。编制组共集中召开了10次编制工作会议，其中2次定额编制统稿会议和2次征求意见会议。其中的两次征求意见为：

1、编制组根据国家计价规范和计算规范的要求结合本省实际，在2010版定额的基础上对定额项目进行重新划分并补充了相关定额项目，新形成的定额项目通过书面和网上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后再修改完善。

2、编制组通过对我省施工现场实际的调查，对现场数据测算、整理和分析，形成消耗量定额初稿。编制组通过网上网下将定额初稿向社会征求意见，并根据征求意见组织专家研讨对定额初稿进行修改、调整，编制完成本定额送审稿。

通过对典型工程的测算分析，本定额消耗量水平达到预期的效果。本定额有如下特点：

1、项目划分更加合理，更具有可操作性。定额项目划分粗细适宜，具有更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为满足工程量清单计价要求，项目划分与国家标准《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2013）及《仿古建筑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5-2013）有机对接，新增加项目较多，在编制招标控制价方面更加方便实用。

2、定额基价水平更切合实际。本定额消耗量编制与我省现行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的施工规范、质量标准相对应，定额消耗量水平基本反映本省社会平均水平，特别是在人工费方面，定额人工费加上企业应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障费之和已与建筑劳务市场实际发生的人工费接近。2018园林绿化部分定额直接费水平与2010版比较有所提高，2018版仿古建筑部分定额直接费水平与2010版基本保持一致。

3、浙江特色明显。本定额结合我省施工工艺要求编制，较好地体现了浙江建造、保持浙江特色。特别是园林景观及仿古建筑的部分项目编制中，编制组在结合大师创作、体现工匠精神方面作了一些考虑，有个别项目的定额水平作了适当调整，符合我省实际。

二、编制原则

本定额编制组按以下原则进行编制：

1、根据三厅委印发的《关于组织编制〈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版）〉的通知》精神，2018版定额的消耗量水平与现行定额保持基本一致为原则。

2、以2010版《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预算定额》为基础编制，在遵循定额编制规则的基础上，围绕浙江推进建筑工业化、绿色建筑化为中心开展工作，对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定额作进一步修改、补充、完善。

3、以市场在工程造价确定中起决定性作用为指导，2018版定额人工费总体水平与市场接轨，使本定额在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的造价确定与控制方面能够更好地发挥引导与约束作用。

4、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的编制原则。2018版定额既要符合现行国家及本省的有关规定，又要能更好地满足工程建设各方计价的需要。

三、编制依据

- 1、《浙江省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10版）
- 2、《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2013）
- 3、《仿古建筑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5-2013）
- 4、《全国统一园林绿化和仿古建筑工程劳动定额》（2009版）
- 5、《仿古建筑及园林工程预算定额》（1988年全统定额）
- 6、兄弟省（市）相关定额资料
- 7、《关于组织编制〈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版）〉的通知》（建建发〔2017〕166号）、2018版计价依据编制工作方案、计价依据编制工作专家组会议纪要及编制统一性技术规定等。
- 8、工程现场的调查测算资料、项目结算资料，典型工程的投标报价资料和定额水平测算资料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四、定额的内容及表现形式

本定额分上下两册，内容包括园林绿化工程、仿古建筑工程和通用项目工程，定额共设有十九章。其中园林绿化工程实体项目按《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2013）要求，设置园林绿化、园路及园桥和园林景观等三章。仿古建筑工程实体项目按《仿古建筑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5-2013）要求，设置砖细、石作、琉璃砌筑、混凝土及钢筋、屋面、仿古木作、地面、抹灰、油漆等九章；并参考相关计算规范增加了土石方、圆木桩、基础垫层，砌筑工程及装饰装修工程三章通用项目。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的措施项目统一设置，包括脚手架、模板、垂直运输及其他措施等四章。与2010版定额相比新增加五章内容。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绿化工程

第二章：园路、园桥工程

第三章：园林景观工程

第四章：土石方、圆木桩、基础垫层工程

第五章：砌筑工程

第六章：装饰、装修工程

第七章：砖细工程

第八章：石作工程

第九章：琉璃砌筑

第十章：混凝土及钢筋工程

第十一章：屋面工程

第十二章：仿古木作工程

第十三章：地面工程

第十四章：抹灰工程

第十五章：油漆工程

第十六章：脚手架工程

第十七章：模板工程

第十八章：垂直运输工程

第十九章：其他措施项目

定额章节是全册的主体部分，各章均列有章说明、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定额子目表。由于本定额与两本2013国家“计算规范”首次对接，定额章节顺序依据“计算规范”作了相应调整；章节内容有较大的调整和增加。

本定额的表现方式仍为人工、材料、机械台班的消耗量形式，但定额基价为不含增值税的价格。

五、本定额的主要变化

1、编制组按照本定额编制方案，定额项目划分在保留传统项目同时，结合新规范、新技术、新工艺、新标准等新要求，增加了420余个定额子目，同时删除了130余个子目，净增加定额子目291个（详见《各章定额子目变化表》）。删除的子目中除淘汰落的子目外，还删除了打桩工程中一些子目(除打园木桩外)，工程实际发生打桩的，本定额规定可套用建筑工程相应定额子目。

2、为与2013计算规范有机对接，本定额章节顺序及章节内容作了一定幅度的调整。如第一章园林绿化工程中，原第五、第六小节合并为第一节绿地整理，原第一、第二小节合并为第二节栽植花木，增加第四节喷灌配件安装，原第三节不变，原第四节改为第六节，第七节改为第五节等。由于章节内容的调整，每章的定额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同时也作了相应的修改和调整。

3、本定额新增加五章。新增加的五章为：第十章 琉璃砌筑工程、第十三章 古建地面工程、第十四章 古建抹灰工程、第十五章 古建油漆彩画工程、第十九章 其他措施工程。其中有部分子目是对2010版定额子目进行移植。

4、消耗量水平变化见下面定额消耗量水平测算分析。

六、定额消耗量水平测算分析

（一）人工费的确定

根据《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版）》编制工作专家组会议纪要，2018版计价依据人工单价按一类人工单价125元/工日，二类人工单价135元/工日，三类人工单价155元/工日编制。2018园林定额各章节中项目的人工单价取定如下：

- 1、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垂直运输工程，日工资单价按一类人工125元计算；
- 2、园路、园桥、假山工程，园林景观工程，打桩、基础垫层工程，砌筑工程，混凝土工程，围堰、脚手架工程，日工资单价按二类人工135元计算；
- 3、仿古木作工程、屋面工程、石作工程、砖细工程等其他工程，日工资单价按三类人工155元计算。本定额中的绿化、园路及仿古建筑等的人工费按劳务市场价格测算编制。根据专家组会议纪要，定额人工单价不包括施工企业应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障费部分的内容。本定额人工费及定额消耗量按下述公式测算确定：

定额人工费 = 劳务市场人工费 - 企业应缴的社保费

定额消耗量 = 定额人工费 / 定额人工取定单价

其中，定额人工费与施工企业应缴的社保费之和与劳务市场人工平均水平基本一致。根据测算，园林绿化工程的定额人工费与2010定额比有较大幅度的下降（消耗量水平提高），仿古木作工程，由于其市场人工单价上涨幅度较大，对比本定额三类人工单价明显偏低，因此，其中部分项目的定额人工费与2010定额比略有上升。

（二）材料费的确定

本定额中材料价格按照《浙江省建筑安装材料基期价格（2018版）》编制。但由于仿古建筑工程的特殊性，某些材料量少需要定制的，如各种屋脊烧制品等，定额按无价材料考虑。某些需要现场二次加工的砖、石材料（市场无供应），其单价按加工定额子目组价确定。

本定额材料消耗量按设计用量加损耗量确定。模板工程中，由于仿古建筑形状构造复杂，实际施工中某些项目木模板周转次数达不到原定额规定次数，本定额适当减少了部分项目木模的周转次数。

（三）机械费的确定

本定额中的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按《浙江省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18版）》编制。由于机械功能的增加及效率的提升，本定额对园林项目中机械的种类作了适当的调整，本定额园林工程中的机械费与2010定额比略有减少，但由于机械台班单价的上涨及2010仿古建筑工程定额项目中的部分机械消耗量偏紧，本工程总的机械费略有上涨。

（四）定额水平测算分析

本定额水平测算选择了6个典型工程，其中园林绿化二个工程（一个为公园绿化、一个为河道护岸绿化）；园林景观二个工程（一个为公园景区的景观、一个为河堤园路景观）；仿古建筑工程二个（一个为全木结构楼阁，一个为钢筋砼结构大殿）。

按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方法，以人工单价确定的时间为编制期，分别测算本定额及2010版定额的消耗量水平和定额直接费水平。本定额的直接费水平测算分析如下表：

定额直接费水平测算表

工程项目		单独绿化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	仿古建筑工程
直接费综合变化幅度 %		-4.25	-0.55	1.00
其中	人工占比 %	-4.03	-0.46	0.55
	材料占比 %	-0.02	-0.21	-0.26
	机械占比 %	-0.20	0.13	0.71

经不同权数比例综合后测，本定额直接费总体水平较2010版定额的水平变化幅度为-2.8%，其中由于人工、材料和机械消耗量水平调整因素占总水平变化幅度分别为-2.68%、-0.09%和-0.03%。

七、其他有关说明

（一）本定额消耗量是依据国家和本省设计规范、施工规范及安全操作规程等要求，按照正常的施工条件，成熟的施工工艺，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以及合格的材料（成品、半成品）为基础确定的，反映我省园林绿化工程及仿古建筑工程施工的社会平均消耗量水平；是完成定额项目规定工作内容每计量单位所需的人工、材料、施工机械的消耗量标准。本定额的工作内容仅对主要工序作了说明，次要工序虽未一一列出，但定额均已考虑。

（二）本定额是编制设计概算的基础，是编制招标控制价（施工图预算）的依据，是编制投标报价以及施工合同价约定、竣工结算办理、工程计价争议调解以及工程造价鉴定等的参考依据。

（三）本定额未包括的项目，可按本省其他相应工程计价定额计算，如仍缺项的，应编制地区性补充定额或一次性补充定额，并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

（四）本定额适用于本省区域内的绿化、园路、园桥及园林景观和仿古建筑的**新建、扩建、改建工程**，包括道路、庭园、建筑内外和建筑物之间的绿化及小型园林建筑工程。

(四) 有关建筑材料、成品、半成品的说明:

1. 定额中材料、成品及半成品是按合格产品考虑的。
2. 材料、成品及半成品的定额消耗量均包括场内运输损耗和施工操作损耗。
3. 材料价格包括市场供应价、运杂费、运输损耗费、采购保管费。
4. 材料、成品及半成品的场内水平运输(从工地仓库、现场堆放地点或现场加工地点至操作地点)除定额另有规定者外,均已包括在相应定额内,垂直运输另按第十八章垂直运输工程定额计算。
5. 用于现拌混凝土及砂浆配合比的为净砂,其过筛人工及筛耗已包括在材料价格内。用于现拌混凝土的碎石,其材料价格内已考虑了一定比例的冲洗费用和损耗。
6. 本定额中使用的砂浆以现拌为主,部分项目考虑了预拌(干混或湿拌)砂浆。若实际施工与定额不同时,按以下方法调整定额:
 - (1) 使用干混砂浆的,除将现拌砂浆单价换算为干混砂浆外,另按相应定额中每立方米砂浆扣除人工0.2工日,灰浆搅拌机换成干混砂浆罐式搅拌机,台班数量不变。
 - (2) 使用湿拌砂浆的,除将现拌砂浆单价换算为湿拌砂浆外,另按相应定额中每立方米砂浆扣除人工0.45工日,并扣除灰浆搅拌机台班数量。
7. 商品混凝土如非泵送时,套用泵送定额,其人工及振捣器乘以下表相应系数: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系数	
		人工	振捣器
1	基础与垫层	1.5	1.25
2	柱	1.2	
3	梁	1.5	
4	桁、枋、机	1.7	
5	墙、板	1.4	
6	其他混凝土	1.2	

8. 本定额中淋化每立方米石灰膏按统货生石灰750kg编制。

9. 本定额木种分类如下：

一、二类：红松、水桐木、樟子松、白松、杉木（云杉、冷杉）、杨木、柳木、椴木。

三、四类：青松、黄华松、秋子木、马尾松、东北榆木、柏木、苦楝树、梓木、黄菠萝、椿木、楠木（桢楠、润楠）、柚木、樟木、栓木、云香木、柳桉、克隆、门格里斯、栎木（柞木）、檀木、色木、槐木、荔木、麻栗木（麻栎、青刚）、桦木、荷木、水曲柳、华北榆木、榉木、枫木、橡木、核桃木、樱桃木。

10. 定额中的周转材料按摊销量编制，且已包括回库维修消耗量及相关费用。

11. 定额子目中次要的零星材料虽未一一列出，但已包括在其他材料费内。

（六）有关建筑机械台班定额的说明：

1. 本定额的机械台班单价按《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18版）计算，每一台班按8h工作制考虑，并增加了生产使用的机械幅度差。定额中建筑机械的类型、规格是按正常施工、合理配置及本省施工企业机械配备情况考虑的，未列出的零星机械已包括在定额内。

2. 本定额未包括大型施工机械场外运输及安、拆费用，以及塔式起重机、施工电梯基础费用，发生时应根据施工组织设计选用的实际机械种类及规格，按《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的有关规定计算。

（七）本定额适用于建筑物檐高20m以内的工程，檐高超过20m的，建筑物超高施工增加费按本定额有关规定计算。定额中的建筑物檐高是指设计室外地坪至建筑物檐口底的高度，突出主体建筑物屋顶的电梯机房、楼梯间、有围护结构的水箱间、瞭望塔等不计高度。

建筑物的层高是指本层设计楼（地）面至上一层楼面的高度。

（八）在外围开窗面积小于室内平面面积2.5%的地下室、库房及暗室等室内施工时，所发生的洞库照明费按所涉及子目定额人工费的40%计算。

（九）定额中凡注明“××以内”或“××以下”者，均包括本身在内；注明“××以外”或“××以上”者，则不包括其本身。定额中遇两个或两个以上系数时，按连乘的方法计算。

八、关于《仿古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定》

本定额《仿古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定》是依据建设部1988年颁发的《仿古建筑工程预算定额》中的《仿古建筑面积计算规则》编写的，若建设部新颁发定额中《仿古建筑面积计算规则》与本定额有矛盾时，以建设部新颁发的《仿古建筑面积计算规则》为准。

九、本交底资料与相应定额及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的解释如有矛盾时以相应定额及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的解释为准。

十、2018版仿古建筑章节交底概况

1、2018版仿古建筑部分共计九个章节，从本定额的第七章至本定额的第十五章，即在2010版预算定额的基础上新增加了四个章节，分别是：琉璃砌筑工程章节、地面工程章节、抹灰工程章节、油漆工程章节。

2、仿古建筑部分章节中子目共计1505个，其中增加子目数302个，删除子目数104个。并对原定额之间和其他相关专业之间有冲突的子目进行了删除。

3、调整的子目主要因为新规范、新标准出现而进行了的必要子目调整。同时删除了部分落后淘汰的子目，但又考虑到仿古建筑的特殊性，特别是许多古建筑它承载着这座城市的文化底蕴，反映了国家历史建筑的辉煌，展现了中国文化艺术和科学技术的工艺成就，为了中华古代工艺技术有价可依，为了更好的把工匠精神发扬光大、把老工艺传承下去，所以有部分新技术、新工艺产生的子目未予采纳。

4、修改并完善近年来使用过程中发现含量偏高或偏低的定额子目，特别是定额所有的人工耗用量进行了重新测算，使现在的定额人工耗用量与市场人工实际耗用量更加接近。

5、对2010版定额的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了修改和补充，以减少因定额的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而产生的争议，使该部分更加完善。

第七章 砖细工程

一、本章定额包括的内容

本章定额包括做细望砖、砖细加工、砌城砖墙及清水墙、砖细及清条砖贴面、砖细镶边、月洞、地穴及门窗檉套、漏窗、砖细槛墙、坐槛栏杆、砖细构件、砖细小构件、砖雕及碑镌字，共十个节，149个子目，其中新增8个子目。各节子目设置如下表：

定额节名称		子目数量	增加子目数
一	做细望砖	5	0
二	砖细加工	23	5
三	砌城砖墙及清水墙	3	3
四	砖细及清条砖贴面	11	0
五	砖细镶边、月洞、地穴及门窗檉套	23	0
六	漏窗	11	0
七	砖细槛墙、坐槛栏杆	8	0
八	砖细构件	40	0
九	砖细小构件	8	0
十	砖雕及碑镌字	17	0

二、新老定额主要变化

1、砖细加工增加青砖刨平面、青砖刨弧形面、青砖刨边（缝）平口、青砖刨边（缝）斜口、青砖刨边（缝）圆口等5个子目；砌城砖墙及清水墙增加城砖墙、单面清水砖外墙1/2砖、单面清水砖外墙1砖等3个子目，合计共增加了8个定额子目。其中青砖刨面、刨缝等5个子目参照方砖刨面、刨缝子目进行编制；砌城砖墙及清水墙章节中增加的3个子目是从砌筑工程章节移至本章。

2、删除地面铺方砖（京砖）（规格：500×500 以上、500×500 以内、400×400以内）共3个定额子目，此3个子目已移至18版定额第十三章地面工程章节中。

3、2018版定额人工费总体水平与2010版定额基本保持不变。人工单价上调，人工消耗量相应减少。材料及机械的消耗量保持不变。

三、编制及使用说明

1、砖细制作按现场制作考虑。如实际加工方法与定额不一致时，不作调整。

2、望砖加工定额包括刨平面、弧面、刨缝、补磨。

3、本章定额除做细望砖、砖细加工及砖雕外，定额均包括制作安装。若为成品安装，扣除相应定额内的刨面、刨缝人工；若刨缝为不露面平缝，定额每10m缝扣除0.65工日。砖的规格不同时，可按相应定额项目进行换算。

4、青条砖贴面，定额按成品考虑，若要进行加工的，按相应定额子目计算。青砖贴面按水泥砂浆粘结考虑，材料品种、规格及砂浆的厚度、配合比，设计与定额不同时，允许调整。青条砖贴弧形面时，人工耗用量乘系数1.15，青条砖材料耗用量乘系数1.05。

5、砖雕定额作为一道施工工序，不计原材料，仅计算人工及辅助材料；定额不包括砖透雕，如发生另行计算。砖雕不包括砖细加工，砖细加工按相应定额子目进行计算。

6、工程量计算规则增加了城砖墙、清水砖外墙，该工程量按设计图示尺寸以“m³”计算，扣除门窗洞口、过人洞、嵌入墙体內的柱梁及细砖面所占体积，不扣除伸入墙內的梁头、桁檩头所占体积。删除了砖细方砖铺地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第八章 石作工程

一、本章定额包括的内容

本章定额包括石料加工，用毛料石制作、安装，用机割石材制作构件，共3节。其中用毛料石制作、安装包括：台基及台阶，望柱、栏杆、磴，柱、梁、枋，门窗石、槛垫石，石屋面，石作配件，石雕及镌字等计7小节；用机割石材制作构件包括：台基及台阶，望柱、栏杆、磴，柱、梁、枋，门窗框等计4小节，共198个子目，无新增子目。各小节子目设置如下表：

定额节名称		子目数量	增加子目数	
一	石料加工	32	0	
二	用毛料石制作、 安装	1. 台基及台阶	32	0
		2. 望柱、栏杆、磴	26	0
		3. 柱、梁、枋	12	0
		4. 门窗石、槛垫石	9	0
		5. 石屋面	7	0
		6. 石作配件	17	0
		7. 石雕及镌字	13	0
三	用机割石材制作 构件	1. 台基及台阶	21	0
		2. 望柱、栏杆、磴	14	0
		3. 柱、梁、枋	10	0
		4. 门窗框	5	0

二、新老定额主要变化

本章定额子目保留2010版定额子目内容，无增删情况。2018版定额人工费除部分特殊子目人工费水平按实际调整外，其余项目总体水平与2010版定额基本保持不变，人工单价上调，人工消耗量相应减少。材料及机械的消耗量保持不变。

三、编制及使用说明

- 1、机割石安装（除菱角石外）套用毛料石安装相应定额子目。
- 2、本定额线脚加工不分阴线与阳线。凡线脚深度小于5时按线脚加工定额乘以系数0.5。石雕中的雕刻线脚不分其深与浅及线脚道数，定额综合考虑。
- 3、鼓磴石制作、安装定额中，人工费中的10%作为安装费。
- 4、覆盆式柱顶石、礲石制作、安装定额中，人工费中的6%作为安装费。
- 5、设计石构件加工等级与定额规定不同时，制作人工费按下表进行换算。
- 6、镂（透）空栏板以其外框尺寸体积计算，即其虚透部位体积不扣除。
- 7、垂带制作、安装工程量按设计图示的斜面面积计算，垂带侧面部份不展开。
- 8、定额未考虑圆形、弧形建筑的台基、台阶等。

第九章 琉璃砌建筑工程

一、本章定额包括的内容

本章定额包括琉璃墙身、琉璃其他配件、琉璃花窗三个小节,共16个子目,其中新增13个子目,移入3个子目。各小节子目设置如下表:

	定额节名称	子目数量	增加子目数
一	琉璃墙身	9	9
二	琉璃其他配件	4	4
三	琉璃花窗	3	

二、新老定额主要变化

本章节为新增章节,其中定额子目中的琉璃花窗子目是从厚2010版定额中的屋面章节中移入。

三、编制及使用说明

本章定额只编制了琉璃墙身、花窗及部分构件的常用子目。由于琉璃砌建筑工程浙江区域工程实际应用较少,定额中的琉璃墙身及琉璃其他配件的子目中主要材料均为未计价材料,其材料费未包括在定额基价内。

第十章 混凝土及钢筋工程

一、本章定额包括的内容

本章定额包括现浇现拌混凝土、现浇商品混凝土（泵送）、预制混凝土、钢筋混凝土预制构件场外汽车运输、钢筋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和钢筋制作安装六个小节。其中现浇现拌混凝土以及现浇商品混凝土（泵送）均包括：基础、柱、梁、桁枋机、墙、板和其他混凝土等6小节；预制混凝土包括柱、梁、屋架、桁枋机、板、椽和其他构件等7小节；钢筋混凝土预制构件场外汽车运输共1小节；钢筋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共1小节；钢筋制作安装包括现浇构件普通钢筋制作安装、预制构件普通钢筋制作安装、钢筋植筋预埋铁件螺栓制作安装、钢筋机械连接焊接等4小节,共156个子目，其中新增7个子目。各小节子目设置如下表：

定额节名称			子目数量	增加子目数
一	现浇现拌混凝土	1. 基础	6	0
		2. 柱	4	0
		3. 梁	6	0
		4. 桁、枋、机	5	0
		5. 墙、板	7	0
		6. 其他混凝土	18	0
		二	现浇商品混凝土 (泵送)	1. 基础
		2. 柱	4	0
		3. 梁	6	0
		4. 桁、枋、机	5	0
		5. 墙、板	7	0
		6. 其他混凝土	10	0
三	预制混凝土	1. 柱	2	0
		2. 梁	6	0
		3. 屋架	2	2
		4. 桁、枋、机	1	0
		5. 板	3	0
		6. 椽	3	0
		7. 其他构件	16	0
四	钢筋混凝土预制构件场外汽车运输	2	0	
五	钢筋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	17	0	
六	钢筋制作、安装	1. 现浇构件普通钢筋制作、安装	8	0
		2. 预制构件普通钢筋制作、安装	5	0
		3. 钢筋植筋、预埋铁件、螺栓制作安装	3	0
		4. 钢筋机械连接、焊接	5	5

二、新老定额主要变化

- 1、根据清单设置要求增加预制混凝土人字屋架、预制混凝土中式屋架2个定额子目。预制混凝土屋架人工参考上海市园林工程预算定额结合浙江的定额水平而编制。
- 2、钢筋制作安装章节增加机械连接套筒冷压、机械连接锥螺纹、机械连接直螺纹3个定额子目；增加：焊接电渣压力焊、焊接气压焊2个定额子目。钢筋机械连接焊接人工材料机械参考浙江省建筑工程预算定额（2010）版编制。
- 3、人工费与2010版基本保持一致，人工单价上调，人工消耗量相应减少。材料及机械的消耗量保持不变。

三、编制及使用说明

- 1、商品非泵送混凝土套用商品泵送混凝土时人工机械调整系数参见总说明。
- 2、整体楼梯按水平投影面积计算，不扣除宽度小于20cm的楼梯井，伸入墙内部分不另增加调整为：不扣除宽度小于50cm的楼梯井。
- 3、钢筋搭接按设计图示尺寸计算，施工图未注明的搭接长度，大口径桩的钢筋笼按10d、其余均按35d计算；桩取消后调整为：施工图未注明的搭接长度，均按35d计算。
- 4、施工图未注明的单根钢筋的连续长度每超过8m增加一个搭接调整为：单根钢筋的连续长度每超过9m增加一个搭接。垂直构件有楼层时，施工图未注明搭接的，原定额规定层高在3m以内的，每二层增加一个搭接，层高在3m以上的，每一层增加一个搭接，2018定额调整为垂直构件有楼层时，施工图未注明搭接的，搭接按自然层计算。
- 5、双层钢筋撑脚按设计规定计算。设计未规定时，原定额按每平方米墙（板）4只，长度按墙板厚度乘以2再加0.1m计算，2018定额调整为按每平方米墙（板）3只，长度按墙板厚度乘以2再加0.1m计算。
- 6、钢筋机械连接、焊接以“个”计算。

第十一章 屋面工程

一、本章定额包括的内容

本章定额包括屋面防水及排水、变形缝与止水带、屋面保温隔热、铺望砖、小青瓦（蝴蝶瓦）屋面、筒瓦屋面、琉璃屋面等七个小节,共276个子目，其中新增或修改的子目为93个。各小节子目设置如下表：

定额节名称		子目数量	增加子目数
一	屋面防水及排水	1. 卷材防水	24
		2. 涂料防水	22
		3. 刚性防水、防潮	13
		4. 屋面排水	5
二	变形缝与止水带	1. 嵌填缝	11
		2. 变形缝盖板	9
		3. 止水带及止水条	6
三	屋面保温隔热	1. 保温砂浆	4
		2. 泡沫玻璃	2
		3. 聚氨酯硬泡（喷涂）	2
		4. 保温板材	5
		5. 其他	5
四	铺望砖	5	0

五	小青瓦（蝴蝶瓦）屋面	1. 蝴蝶瓦屋面	4	0
		2. 蝴蝶瓦瓦脊	6	0
		3. 蝴蝶瓦围墙瓦顶	3	0
		4. 蝴蝶瓦花沿、滴水	2	0
		5. 蝴蝶瓦泛水、斜沟	2	0
六	筒瓦屋面	1. 筒瓦盖瓦	3	0
		2. 筒瓦瓦脊	24	0
		3. 筒瓦围墙瓦顶	3	0
		4. 筒瓦排山	3	0
		5. 筒瓦花沿、滴水	3	0
		6. 屋脊头（烧制品）	13	0
		7. 屋脊头（堆塑）	17	0
		8. 琉球窗	2	0
七	琉璃屋面	1. 琉璃瓦盖瓦	15	5
		2. 琉璃屋脊	14	0
		3. 琉璃瓦花边、滴水	5	0
		4. 琉璃瓦斜沟	1	0
		5. 琉璃瓦排山	4	0
		6. 琉璃围墙瓦顶	6	0
		7. 琉璃吻（兽）	12	0
		8. 琉璃包头脊、翘角、套兽	6	0
		9. 琉璃宝顶、走兽	15	0
			小计	276

二、新老定额主要变化

1、屋面防水及排水、变形缝与止水带、屋面保温隔热3个小节定额子目变动较大，其消耗量主要参考《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

（2018版）相应章节相应定额子目，其中人工类别变更为三类。

2、屋面防水及排水分为卷材防水、涂料防水、刚性防水防潮、屋面排水四部分。增加了57个定额子目，删除了13个定额子目。

3、变形缝与止水带分为嵌填缝、变形缝盖板、止水带及止水条三部分。增加了20个定额子目，删除了2个定额子目。

4、屋面保温隔热分为保温砂浆、泡沫玻璃、聚氨酯硬泡（喷涂）、保温板材、其他五部分。增加了11个定额子目。

5、古建筑屋面，定额项目根据《仿古建筑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GB50855-2013）项目编码顺序排列，按照材料的不同分列了铺望砖、小青瓦（蝴蝶瓦）屋面、筒瓦屋面、琉璃屋面四个小节，各小节根据使用部位不同分列定额子目（2010定额是根据使用部位不同分节，各节根据不同材料分列定额子目）。其中琉璃屋面小节增加了琉璃瓦剪边计5个定额子目。

6、2010定额中的板瓦屋面6个定额子目、琉球花窗2个定额子目移到第三章；琉璃花窗3个定额子目移到第九章。

7、屋面防水及排水、变形缝与止水带、屋面保温隔热三个小节定额子目变动较大，其人材机消耗量主要参考《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相应章节及相应定额子目结合仿古建筑工程特点编制，其中人工单价按三类人工考虑。

8、铺望砖、小青瓦（蝴蝶瓦）屋面、筒瓦屋面、琉璃屋面四个小节，部分定额子目人工消耗量根据实际情况测算分析后作了相应调整。

三、编制及使用说明

- 1、本章增加了屋面防水及排水、变形缝与止水带、屋面保温隔热三个小节的说明，具体详见说明第二条至第十一条。
- 2、增加了琉璃瓦剪边定额的说明，详见说明第十八、十九条。
- 3、删除了2010定额说明第四条：屋面铺瓦、屋脊的砌筑、戗（翼）安装等脚手架费用定额内未包括，发生时按脚手架相应定额执行。
- 4、增加了屋面防水及排水、变形缝与止水带、屋面保温隔热三个小节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具体详见计算规则第一条至第七条。

第十二章 木作工程

一、本章定额包括的内容

本章包括柱子、梁、桁、枋、替木、搁栅、椽、戢角、斗拱、木作配件、古式木门窗、槛、框、门窗配件、古式木栏杆、坐凳、雨达板、鹅颈靠背、挂落（楣子）、飞罩、木地板、木楼梯、板间壁及天花、匾额、楹联、木材雕刻等十四节内容。共513个子目，其中新增103个子目。各节子目设置如下表：

定额节名称		子目数量	增加子目	
一	柱子	1. 立贴式圆柱	17	3
		2. 圆柱、方柱、多角柱	6	0
		3. 童（瓜）柱、雷公柱、垂莲柱	6	6
		4. 矩形混凝土柱包实木板	4	2
二	梁	5. 圆梁	4	0
		6. 矩形混凝土梁包实木板	4	2
		7. 假梁头（cm）长50内	4	4
三	桁（檩） 条、枋、 替木	8. 圆木桁（檩）条	9	1
		9. 圆木轩桁（檩）	9	1
		10. 方木桁（檩）条	6	0
		11. 方木替木（连机、桁下枋）	2	0
		12. 穿枋、额枋（平板枋）、夹底（随梁枋）、斗盘枋等	6	0
四	搁栅	13. 圆木搁栅	5	0
		14. 方木搁栅	3	0

五	椽	15、全圆形椽子	3	0
		16、荷包形椽、矩形椽子	6	0
		17、矩形单弯椽子	4	0
		18、荷包形单弯轩椽	4	0
		19、矩形双弯轩椽	4	0
		20、茶壶档轩椽	4	0
		21、矩形飞椽	4	0
		22、荷包形摔网（翼角）椽	3	0
		23、矩形摔网（翼角）椽	4	0
		24、立脚（翘）矩形飞椽	4	0
		25、圆形飞椽、立脚（翘）圆形飞椽	6	0
		26、现浇板下=钉木椽子、椽花	4	0
六	戗角	27、老戗木（老角梁）、由戗	5	1
		28、嫩戗木（仔角梁）	5	1
		29、菱角木（龙径木）	5	1
		30、戗山木	5	1
		31、千斤销	4	2
		32、关刀弯连檐（弯大连檐）	4	0
		33、关刀里口木、弯小连檐	5	1
		34、弯封沿板	4	0
		35、摔网望板	3	0
		36、螯角壳板、卷戗板	5	0
七	斗拱	37、一斗三升、一斗六升	6	0
		38、单昂斗拱	4	0
		39、三踩单昂斗拱、五踩单翘单昂斗拱	6	0
		40、五踩重昂斗拱、七踩单翘重昂斗拱	6	0
		41、九踩重翘重昂斗拱、三踩平座斗拱	6	0
		42、五踩平座斗拱、七踩平座斗拱	6	0
		43、九踩平座斗拱、垫拱板、斗拱花板	6	2
		44、檐下保护网	2	2

八	木作配件	45、枕头木	4	0		
		46、棹木	4	0		
		47、大连檐	7	1		
		48、垫板、桶子板	5	1		
		49、清水望板	4	0		
		50、牛腿	2	2		
		51、霸王拳	2	2		
		52、工字花、花篮斗、垂鱼（悬鱼）	6	6		
		53、圆形铁箍	6	6		
		54、铁扒钉、风铃安装	2	2		
		九	古式木门窗、槛、框、门窗配件	55、古式木长窗扇（榻扇）	4	0
				56、古式短窗扇（槛窗）	4	0
				57、仿古式短窗扇（槛窗）	6	3
				58、多角、圆形短窗扇	4	0
59、外檐格扇	3			0		
60、外檐榻扇槛窗方格心屉	5			0		
61、外檐灯笼锦心屉	5			0		
62、外檐龟背锦心屉	5			0		
63、无心屉=摘窗扇	4			0		
64、外檐榻格窗	6			0		
65、槛窗扇	6			0		
66、直折线型边框什锦窗	12			0		
67、曲折线型边框什锦窗	12			0		
68、古式纱窗扇	5			0		
69、长窗框扇	4			0		
70、长窗框制作	4			0		
71、上槛、中槛、下槛、风槛、抱框、间框、腰枋	8	2				
72、门枕	7	0				
73、帘架	2	0				
74、将军门	2	0				
75、实踏大门扇、攒边门	6	0				
76、实踏大门	3	0				
77、贡式檯子对子门	6	0				
78、门钉、门簪	6	4				
79、窗榻板	5	0				
80、门环、倒风勾、合页	4	4				

十	古式木栏杆、坐凳、雨达板	81、古式栏杆	5	0
		82、坐凳面	4	0
		83、雨达板、座槛	2	0
十一	鹅颈靠背、挂落（楣子）、飞罩	84、吴王靠	5	0
		85、挂落（倒挂楣子）	20	0
		86、飞罩	5	0
		87、落地圆罩制作	6	0
十二	木地板、木楼梯、板间壁及天花	88、铺设木楞	6	2
		89、木楼梯	5	0
		90、井口天花	5	2
十三	匾额、楹联	91、匾额	6	6
十四	木材雕刻	92、圆雕、异面雕	8	4
		93、浮雕	15	10
		94、漏雕	5	1
		95、阴刻雕	5	5
		96、一般雀替雕刻	6	6
		97、霸王拳雕刻	4	4

二、新老定额主要变化

1、根据工程实际及市场需要，新增加了大口径的立贴式圆柱（ Φ 600以内、 Φ 700以内）及立贴式方柱（450×450以内）、增加雷公柱（灯芯木）、垂莲（倒挂）柱、圆形混凝土柱包实木板、圆形混凝土梁包实木板、假梁头等定额子目。

2、增加圆木桁（檩）条（直径 Φ 500以内）、圆木轩桁（檩）（直径 Φ 500以内）、荷包形椽（直径 Φ 100以上）、立脚（翘）圆形飞椽（直径 Φ 70以内、 Φ 100以内、 Φ 100以上）等定额子目。

3、增加老戗木（老角梁、由戗）（周长1400以上）、嫩戗木（仔角梁）（周长1200以上）、戗山木（2200×180×120以上）、千斤销（500×40×40以内、900×120×120以内）、弯小连檐（20×60以内）定额子目。

4、增加填拱板（垫拱板）制作安装（厚度30）、斗拱花板制作安装（厚度20以内）、檐下保护网（软网、钢丝网）、夹堂板（单面刨光，板厚18以内）以及不同规格的牛腿、霸王拳、工字花、花篮斗、垂鱼（悬鱼）等定额子目。

5、增加圆形构件加铁箍（剔槽加铁箍、明加铁箍）、方形构件加铁箍（剔槽加铁箍、明加铁箍）、拉接扁铁（剔槽加扁铁、明加扁铁）、铁扒钉、风铃安装等定额子目。

6、增加仿古直棂窗制作、仿古板窗（厚20以内、厚30以内）制作安装等定额子目。

7、增加厚度140以内及160以内的上槛、中槛、下槛、风槛、抱框、间框、腰枋等定额子目。

8、增加铜门钉及木门钉、小门环、大门环、倒风勾、合页（长100以内）等定额子目。

9、增加木地板、木楼梯、板间壁及天花、楼板隔音棉铺设、楼板橡胶垫铺设、井口天花（1000×1000以内、1200×1200以内）等定额子目。

10、增加匾额（厚50、80、100）、单匾托（150×100×80）、平楹联（厚50以内）、弧形楹联（厚50以内）等定额子目。

11、增加雕刻深度1~3cm的圆雕、异面雕（A级木）（立体盘龙、立体人物、立体龙凤狮、立体动物、花草类）等定额子目。

12、增加雕刻深度0.5cm以内的浮雕（A级木）（人物、花鸟、巨龙香草、祥云、线条）及雕刻深度1~2cm的浮雕（A级木）（人物、龙凤狮、花鸟、巨龙香草、祥云）等定额子目。

13、增加雕刻深度1~2cm的漏雕（A级木）（祥云、线条）等定额子目。

14、增加雕刻深度1cm内的阴刻雕（A级木）（人物、花鸟、巨龙香草、祥云、线条）及雕刻深度1~2cm的阴刻雕（龙凤狮）等定额子目。

15、增加一般雀替雕刻（长50cm以内、长75cm以内），云、龙雀替雕刻（长50cm以内、长75cm以内），梁垫雕刻（长50cm以内、长75cm以内），霸王拳雕刻（高30cm以内、高30cm以上），以及0.1m²以内小木构件花草雕刻（单面、双面）定额子目，雕刻深度均为1cm以内。

16、删除2010版浅雕（A级木）（雕刻深度0.5cm内）四个子目。将2010定额中如木地板等有关古式木构件、木装修项目移至本章定额中。

17、由于古建筑木工的市场人工单价比一般的工种普遍要高，本章节的定额人工费水平根据市场实际作了适当的微调。对少数子目存在材料用量或机械台班消耗量明显不合理的作了相应修正。

三、编制及使用说明

1、柱子、梁、桁、枋、替木、搁栅、椽、戗角、斗拱、木作配件、古式木门窗、槛、框、门窗配件、古式木栏杆、坐凳、雨达板、鹅颈靠背、挂落、飞罩、木地板、木楼梯、板间壁及天花、匾额、楹联等木构件木材除注明者外，以一、二类木种为准。设计使用三、四类木种的，其制作人工耗用量乘以系数1.3，安装人工耗用量乘以系数1.15，制作安装合并定额人工耗用量乘以系数1.25。

2、定额中木材以自然干燥为准，如需烘干时，其费用另行计算。

3、将军门、实踏大门、撒带大门、攒边门、贡式檯子对子门安装包括转轴及转轴铁环安装，大门栓及门栓铁环另计，古式木门窗定额中的及其它“门锁、小五金”均未包括。

4、不同斗口斗拱套用定额时按下表系数进行调整。

斗口	5cm	6cm	7cm	8cm	9cm	10cm	11cm	12cm	13cm	14cm	15cm
人工系数	0.7	0.78	0.88	1.00	1.13	1.28	1.45	1.64	1.85	2.09	2.36
材料系数	0.25	0.43	0.67	1.00	1.42	1.95	2.60	3.38	4.29	5.36	6.60

5、为与国标计量规范对接及方便定额套用，2018版定额项目（名称）分类作了如下修改：

矩形混凝土柱梁包实木板子目现更改为矩形混凝土柱包实木板和矩形混凝土梁包实木板，圆木桁条更改为圆木桁（檩）条，圆木轩桁更改为圆木轩桁（檩），方木桁条更改为方木桁（檩）条，方木轩桁更改为方木轩桁（檩），方木连机更改为方木替木（连机、桁下枋），夹底、斗盘枋更改为穿枋、额枋、（平板枋）夹底（随梁枋）斗盘枋等，帮脊木更改为帮脊木（扶脊木），半圆荷包形摔网椽更改为荷包形摔网（翼角）椽，矩形摔网椽更改为矩形摔网（翼角）椽，立脚飞椽更改为立脚（翘）矩形飞椽，老戗木更改为老戗木（老角梁）、由戗，嫩戗木更改为嫩戗木（仔角梁），硬木斤销更改为千斤销，关刀弯连沿更改为关刀弯连檐（弯大连檐），摔网板更改为摔网望板（翼角望板），垫拱板更改为填拱板（垫拱板），枕头木更改为枕头木（衬头木），山雾云更改为三幅云、山雾云，蒲鞋头更改为丁头拱（蒲鞋头），抱梁云更改为角云、抱梁云，雀替更改为素雀替，眼沿勒望更改为小连檐（眼沿勒望），闸椽安椽头更改为闸档板（闸椽安椽头），桶子板更改为垫板、桶子板，垫疖板更改为垫疖板（山花板），裙板更改为裙板（栏杆封板），排疖板更改为排疖板（博风板），短窗框扇安装更改为短窗扇、直棂窗框扇安装，挂落更改为挂落（倒挂楣子），圆雕（A级木）更改为圆雕、异面雕（A级木）。

6、柱、梁、枋子（垫板）、斗盘枋、桁条、椽、椽花、戗角等木构件的工程量均按设计最大外形尺寸（长、宽、高），以“ m^3 ”计算（其中圆木构件工程量按设计长度及设计的小头直径查木材材积表计算，有收分的圆木柱直径按未收分前的圆木柱小头直径查木材材积表计算）。

7、定额增加梁、枋各构件长度的取定：当梁、枋端头为半榫或银锭（燕尾）榫者，长度算至柱子中心；当端头为穿透榫或箍头榫者，长度算至榫头外端；当长度整体外伸时，应算至端头。

8、定额增加望板依其板厚，按其屋面不同几何形状的斜面积，以“平方米”计算；不扣除连沿、扶脊木、角梁等所占面积，飞椽下重叠部分的望板的工程量另行计算，合并入望板子目中。摔网板、卷戗板、鳌角壳板均按其展开面积计算。

9、雕刻工程量按框架内的花板面积计算，无框架的按雕刻花纹的最大外围矩形尺寸面积计算。增加雀替、梁垫、霸王拳等雕刻工程量按只计算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第十三章 地面工程

一、本章定额包括的内容

本章定额包括细墁地面、糙墁地面、细墁散水、糙墁散水、墁石子地等5小节,共54个子目,其中新增或移入46个子目。各小节子目设置如下表:

	定额节名称	子目数量	增加子目数
一	细墁地面	12	9
二	糙墁地面	19	16
三	细墁散水	10	10
四	糙墁散水	10	10
五	墁石子地	3	1

二、新老定额主要变化

1、细墁地面小节共增加9个定额子目。分别为砂基层方砖地面1个、砂浆基层方砖地面4个、砂基层城砖地面2个、砂浆基层城砖地面2个。

2、糙墁地面小节共增加16个定额子目，分别为砂基层方砖地面4个、砂浆基层方砖地面4个、砂基层城砖地面2个、砂浆基层城砖地面2个、黄道砖1个、砂浆基层土青砖3个。

3、细墁散水小节共增加10个定额子目，分别为砂基层方砖散水3个、砂浆基层方砖散水3个、砂基层城砖散水2个、砂浆基层城砖散水2个。

4、糙墁散水小节共增加10个定额子目，分别为砂基层方砖散水3个、砂浆基层方砖散水3个、砂基层城砖散水2个、砂浆基层城砖散水2个。

5、墁石子地小节共增加1个定额子目，分别为满铺卵石面不拼花子目。

6、砂基层方砖（400×400内、500×500内、500×500以上）等子目为2010定额原有子目，定额人工含量按人工费比例折算成2018定额人工含量并与施工现场测算比较后综合考虑编制；砂基层方砖（300×300内）按施工现场测算并与类似子目比较后综合考虑编制；砂浆基层方砖人工含量根据2010定额换算规则计算编制；城墙砖砂基层及砂浆基层按照北京定额相关子目人工含量与2010定额的比例及人工换算规则计算编制。砂浆基层增加200L砂浆搅拌机机械台班消耗量。糙墁地面、细墁散水等定额消耗量的计算方法同上。

7、满铺卵石拼花和彩边素色为原有定额，2010定额人工含量与实际偏离较大，故人工含量按施工现场测算编制。

三、编制及使用说明

1、本章为新增章节，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参考国标清单及其他有关定额编制。

2、定额按已完成铺装前各项加工的成品考虑，若要进行现场加工的，按相应定额子目计算。

3、铺埧地面及散水中采用砂基层的，砂基层按 50 厚编制。若设计厚度与定额不同时，允许调整”。

第十四章 抹灰工程

一、本章定额包括的内容

本章定额包括墙、柱面仿古抹灰和其他仿古抹灰等2小节,共12个子目,其中新增3个子目。各小节子目设置如下表:

	定额节名称	子目数量	增加子目数
一	墙、柱面仿古抹灰	2	1
二	其他仿古抹灰	10	2

二、新老定额主要变化

1、根据国标清单增加柱、梁面抹灰1个定额子目。增加须弥座、冰盘檐抹灰和其他零星抹灰共2个定额子目。

2、定额人工含量按照2010定额及其他定额含量并与施工现场测算比较后，综合考虑编制。

三、编制及使用说明

1、本章为新增章节，但定额子目基本为原有子目。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参考国标清单及2010定额修改。

2、弧形墙面抹灰按相应定额项目人工乘以系数1.10，材料乘以系数1.02。

3、其他零星抹灰项目是指山花象眼、穿插档、什锦窗侧壁、匾心、小红山及单块面积小于3平米的廊心墙等处的抹灰。

4、须弥座、冰盘檐抹灰定额按不带花考虑。

第十五章 油漆工程

一、本章定额包括的内容

本章包括木材面油漆、混凝土构件油漆、抹灰面油漆、水质涂料、外墙涂料及金属漆、仿石纹（木纹）油漆、地仗等七节内容。木材面油漆包括广漆（国漆）三遍等19个小节；混凝土构件油漆包括斗拱、牌科、戗角等古式零星构件广漆（国漆）三遍等6个小节；抹灰面油漆包括调和漆、乳胶漆等4个小节；水质涂料包括白水泥浆二遍等2个小节；外墙涂料及金属漆包括外墙涂料等2个小节；仿石纹（木纹）油漆包括抹灰面仿石纹等2个小节；地仗包括混凝土构件地仗等3个小节，共131个子目，其中新增26个子目。各小节子目设置如下表：

定额节名称		子目数量	增加子目数	
一	木材面油漆	1、广漆（国漆）三遍	5	0
		2、广漆（国漆）每增（减）一遍	5	0
		3、底油一遍、调和漆两遍	5	0
		4、调和漆每增（减）一遍	5	0
		5、熟桐油两遍	5	0
		6、底油、油色、清漆二遍	5	0
		7、润粉、刮腻子、油色、清漆三遍	5	0
		8、木地板（清漆、广漆）	2	0
		9、聚酯清漆三遍	5	3
		10、聚脂清漆每增减一遍	5	3
		11、聚酯混漆三遍	5	3
		12、聚酯混漆每增减一遍	5	3
		13、硝基清漆五遍	5	3
		14、硝基清漆每增减一遍	5	3
		15、硝基混漆五遍	5	3
		16、硝基混漆每增减一遍	5	3
		17、木地板（水晶漆、聚酯漆、地板漆）	6	0
		18、防火漆二遍	5	1
		19、防火漆每增减一遍	5	1

二	混凝土构件油漆	1、斗拱、牌科、戗角等古式零星构件（广漆）	2	0
		2、柱梁架桁枋古式构件（广漆）	2	0
		3、斗拱、牌科、戗角等古式零星构件（调和漆）	2	0
		4、柱梁架桁枋古式构件（调和漆）	2	0
		5、斗拱、牌科、戗角等古式零星构件（乳胶漆）	1	0
		6、柱梁架桁枋古式构件（乳胶漆）	1	0
三	抹灰面油漆	1、调和漆	2	0
		2、乳胶漆	2	0
		3、零星项目油漆二遍	2	0
		4、零星项目油漆每增减一遍	2	0
四	水质涂料	1、白水泥浆二遍	5	0
		2、水泥浆二遍	1	0
五	外墙涂料及金属漆	1、外墙涂料	2	1
		2、金属漆	1	0
六	仿石纹油漆	1、抹灰面仿石纹	1	0
		2、抹灰面仿木纹	1	0
七	地仗	1、混凝土构件地仗	3	0
		2、木结构地仗	3	0
		3、木墙、板地仗	4	0

二、新老定额主要变化

- 1、根据实际需要木材面油漆章节增加柱梁架桁枋古式大木构件、斗拱、牌科、戗角等古式零星木构件的聚酯清漆三遍及聚酯清漆每增减一遍定额、聚酯混漆三遍及聚酯混漆每增减一遍定额、硝基清漆五遍及硝基清漆每增减一遍定额、硝基混漆五遍及硝基混漆每增减一遍定额子目。
- 2、增加木扶手（不带托板）防火漆两遍及防火漆每增减一遍定额子目。
- 3、将2010版木门油漆定额、木窗油漆定额合并为木门窗油漆定额。
- 4、外墙涂料中仿石型涂料更名为真石漆。
- 5、水质涂料中的水泥浆二遍子目材料的名称及消耗量根据实际调整。
- 6、广漆（国漆）每增减一遍定额子目；木门窗调和漆两遍、调和漆每增减一遍、熟桐油两遍、清漆二遍定额子目；柱梁架桁枋古式大木构件、斗拱、牌科、戗角等古式零星木构件、他木材面清漆三遍定额子目及木扶手（不带托板）清漆定额子目的人工消耗量根据工程实际进行调整。

三、编制及使用说明

- 1、增加说明“二、油漆工程均按手工操作，如采用不同方法均执行本定额。”
- 2、增加“平身科斗拱展开面积参考表二，斗口11-15的规格”。

仿古部分交底：黄权

联系方式：

邮 箱：860787788@qq.com

微信号：W860787788

谢谢大家！

《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预算定额》编制组

2018.12.20⁴⁶